**陕西省室内装饰设计、施工企业资质年检应提交的资料：**

①企业年检自查报告（含企业有无重大安全、质量事故情况说明，及有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说明）。

②企业资质年检表一份（见附件）。

③2019年已竣工工程的有关资料，包括工程施工承包合同或工程设计中标合同或质量验收报告。

④资质等级证书正本和全部副本。

⑤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

⑥中国室内装饰协会或省室内装饰协会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项目经理资格证书或项目经理专业会员证书或省室内装饰行业岗位培训证书原件（按施工资质：甲级企业甲级项目经理5人，乙级企业5人，丙级企业3人，丁级企业1人）；人社部颁发室内装饰设计师资格证书原件**（原中国室内装饰协会颁发的室内设计师证书原件或我省室内装饰协会颁发的设计师专业会员证书）**（按设计资质：甲级企业高级3人，中级10人；乙级企业高级1人、中级6人；丙级企业中级3人、初级3人）。

⑦暂定资质等级或需要升级的设计、施工单位需提供要求取消暂定或升级的报告。按照资质等级条件，审查自取得资质等级后完成的工程情况，岗位培训持证上岗情况，并进行实地考察，确定资质等级的升降。

**备注：**

**1、请务必在申报表中“申报企业意见栏”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各地市所属企业还需在“设区市主管部门意见栏”由各地市装饰协会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3、资质年检资料均用A4纸双面打印。**

**4、咨询电话：029--33177976**